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7.3 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
(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
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录

1 概述	3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4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
6 其他	5
7 诚信承诺	6
8 附件	6
附件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	7
附件二：公众参与调查网络公示照片	9
附件三：公众参与调查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10
附件四：诚信承诺函	21

1 概述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化化工），始建于1967年，原为地方国营新安江化肥厂，1997年完成国企改制后更名为建德市新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6月完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在上海证交所挂牌主板上市，现总部位于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新化化工是一家专业从事有机胺、香精香料、有机磷等系列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家重点扶持高新技术企业。

新化化工在浙江、江苏、江西等地建有四个现代化的生产基地，7家子公司，浙江生产基地位于杭州建德，包括新华基地和大洋基地。其中，新华基地生产装置已停产，根据省、市对化工行业产业布局要求于2020年底全面拆除。大洋基地位于建德市大洋镇，浙江建德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块）大洋组团，属于合规化工园区内，占地面积600多亩，是新化化工在浙江的主要生产基地。

新化新华基地2003年建成投产，原主要生产产品以有机胺、香精香料等为主。新化新华基地所在位置不属于合规化工园区，根据《建德市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实施方案》（建政办函〔2018〕125号），要求新化新华基地于2020年底前完成搬迁集聚入园工作。为响应政府号召，实现企业发展，新化新华基地于2020年底停产，并启动整体搬迁工作，将新化化工新华基地生产内容搬迁至大洋基地，打造全新的新化大洋生产基地，并以此为契机，完善全厂产业布局、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装备水平、改进污染防治措施。

新化化工本次迁建项目将根据目前有机胺及相关新材料行业市场情况，充分挖掘企业优势产业，将产品逐步向高附加值延伸，部分产品可替代进口并出口，填补国内空白，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2000吨正辛胺、2000吨异辛胺、1000吨仲辛胺、1000吨异丁胺、1000吨仲丁胺、1000吨2-乙氧基乙胺、1000吨N-乙基丁胺、1000吨N,N-二异丙基乙胺、10000吨N,N-二乙基甲酰胺及N-乙基甲酰胺、10000吨乙撑胺系列产品、10000吨叔丁胺、3000吨TMDD、10000吨环戊酮、20000吨异佛尔酮、6600吨氢氧化钾溶液、210吨硫磺等产能。

为了使公众了解本项目基本情况及周边敏感目标分布、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

况、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预期效果、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使该项目被公众认可，支持和配合项目的建设，提高该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我建设单位在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以收集项目周边敏感目标范围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 环评编制期间公示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概述；（2）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3）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4）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5）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6）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对象和期限；（7）公众提出意见的反馈途径；（8）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环评审批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公示时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起在单位网站进行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xhchem.com/news_detail/48.html。

网络公示情况见附件二。

2.2.2 张贴

本项目周边环境空气风险评价范围保护目标包括徐店村、上源村、鲁塘村、胡店村、大洋村、望山村、里黄村、庆丰村、滨江村、清源村、麻车村、高垣村等行政村，新成、后高、胡店、风秋坞、后仇、东岳庙、白坟、雷公山脚、里村、里埂坞、里张、里梓坊、麻车里、马田里、眉毛坞、塘坞庵、突沙、外梓坊、王村、下埂坞等自然村，建德市大洋初级中学、建德市大洋初级中学、大洋镇政府等。我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2 月 02 日在项目周边环境影响评价区域内的行政村等保护目标信息公告栏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并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2 月 9 日在自然村保护目标进行了补充公示。

张贴公示情况见附件三。

2.2.2 其他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环评单位及当地生态环境局均未接到村民和相关单位的来电、来函（包括书面、传真及信件）。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我单位、环评单位及当地生态环境局均未接到村民和相关单位的来电、来函（包括书面、传真及信件）。因此，我单位将依照环境影响评价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实现项目污染物的达标排放，降低对空气、水环境的影响，确保环境质量达标，维持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7.3 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公示日期：2023 年 9 月 13 日~2023 年 9 月 27 日。

5.2 公开方式

5.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起在单位网站进行公示，公示网址：
http://www.xhchem.com/news_detail/48.html。

5.2.2 其他

本次公开未采用其他方式。

6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包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证明等在我

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有存档，以备各级部门审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做出承诺。

诚信承诺函见附件四。

8 附件

附件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

附件二：公众参与调查网络公示照片

附件三：公众参与调查现场张贴照片

附件四：诚信承诺函

附件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内容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

（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对“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浙江建德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块）大洋组团，依托现有用地及新征用地共计176.54亩，其中新增用地面积约50亩

项目性质：迁建、改扩建

总投资：159831.2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在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新建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包括1万吨/年特种胺、1万吨/年甲胺化新材料、3000吨/年TMDD、2万吨/年异佛尔酮、1万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万吨/年叔丁胺、1万吨/年环戊酮等7个装置区，共计8条生产线；以及配套公辅、环保设施。

分2期建设，建设期各2年。其中一期建设1万吨/年特种胺、1万吨/年甲胺化新材料、3000吨/年TMDD、2万吨/年异佛尔酮4套装置，二期建设1万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万吨/年叔丁胺、1万吨/年环戊酮3套装置。产品品种包括2000吨/年正辛胺系列产品、2000吨/年异辛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仲辛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异丁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仲丁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2-乙氧基乙胺、1000吨/年N-乙基丁胺、1000吨/年N,N-二异丙基乙胺、10000吨/年N,N-二乙基甲胺或N-乙基甲胺、3000吨/年TMDD、20000吨/年异佛尔酮系列产品、10000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0000吨/年叔丁胺系列产品、10000吨/年环戊酮或环戊醇；约6600t/a副产品氨氧化钾溶液。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建德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块）大洋组团内。本项目大气和风险评价范围内村庄和人口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有徐店村、上源村、鲁塘村、胡店村、大洋村、望山村、滨江村、里黄村、庆丰村、清源村、麻车村、高旭村行政村和建德市大洋初级中学。水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周边兰江和大洋溪，声评价范围内无噪声环境敏感点。生态保护目标主要为刘坞水库生态红线和“两江一湖”风景区外围保护带。其他保护目标包括项目拟建地周边地下水及土壤等，具体见表1。

表1 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米)	敏感性描述	备注	保护类型及级别
敏感	行政村	自然村					
大洋镇	徐店村	里塘坞	SW	1350	搬迁居民户360户，常住人口		环境空气(二)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与厂界最近距离(米)	敏感性描述	备注	保护类型及级别	
敏感	行政村	自然村						
大洋镇		下塘坞	SW	710	1145人		环境风险	
大洋镇		里塘	W	1800				
大洋镇	上源村	雷公山脚	S	1440	农户648户，总人口2209人			
大洋镇	鲁塘村	白坑	SE	2100	农户498户，总人口1618人			
大洋镇		后坑	W	1290	总人口为1410人，现有农户410户			
大洋镇	胡店村	塘坞康	W	760				
大洋镇		栗沙	SE	910				
大洋镇		新成	S	440		厂界500m内的1户，搬迁		
大洋镇	大洋村	后高	SW	210		厂界500m内的5户，搬迁		
大洋镇		王村	NE	830				
大洋镇		里神坞	N	1400				
大洋镇		建德市大洋初级中学	S	1420	全校有22个教学班，1000多名学生，有教职工41人		环境风险	
梅城镇	望山村	/	NW	5320	总人口2186人，615户农户			
梅城镇	滨江村	/	NE	3740	农户906户，总人口为2776人			
大洋镇	里黄村	/	W	5100	农户464户，人口1564人			
大洋镇	庆丰村	/	SW	4240	总人口1645人，总农户560户			
大洋镇	清源村	/	SE	5100	农户491户，人口1638人			
大洋镇	麻车村	/	SE	3850	总户数1082户，总人口3703人			
大洋镇	高旭村	/	E	3660	户数798户，人口2573人			
	兰江		E	130	大河，河宽约500m			水环境II类
	大洋溪		S	50	中河，河宽约70m			水环境III类
	刘坞水库生态保护红线		NW	3300	水源涵养		环境风险	
	“两江一湖”风景区外围保护带		N	4685	风景民		环境风险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

根据预测，本项目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污染物小时浓度和日均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均≤100%，年均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均≤30%；叠加区域在建/拟建源及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浓度后，常规污染物（NO_x、SO₂、PM₁₀、PM_{2.5}）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均浓度均符合相应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其他污染物（氨、一乙胺、丁醇、非甲烷总烃等）叠加后短期浓度仍能满足相应环境质量标准限值，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造成明显影响，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地表水

本项目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入区域污水处理厂，经区域

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正常情况下对附近地表水体影响不大，要求企业严格执行清污分流，保证废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严防事故性排放。

3、地下水及土壤

厂区在工程上采取分区防渗，切实落实废水的收集、输送以及各类危化品和固废的贮存工作，做好各类设备及地面的防腐、防渗措施，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在此基础上，本项目的建设正常工况下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对土壤环境影响可接受。

4、噪声

本项目各噪声源在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后对厂界声环境影响较小，可以满足相应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5、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以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6、事故风险

根据事故风险影响分析，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有毒有害物质泄漏、废气焚烧炉火灾爆炸等，根据事故预测及评价结果，在保证设备质量及人员管理和操作水平，切实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对策的基础上，事故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7、生态

企业在采取必要的污染防治及风险防控措施，确保污染防治设施及风险防控设施正常运行的基础上，基本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1) 废气：本项目各装置工艺废气经装置区喷淋预处理后与公用工程废气进入新建的 TO 炉焚烧；吸塑包装车间废气经旋风+喷淋等处理后排放；CO 提纯装置尾气经碱洗后排放。

(2) 废水：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废水分类收集、分类处理。项目废水经厂内污水站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入区域污水处理厂。各类废水经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3) 固废：项目依托现有危废暂存库，其中部分危废在厂区内通过水煤浆装置自行处置。其他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各类固废均可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 地下水：以“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强化地下水的防渗与监控。

(5) 土壤：从源头、过程、风险等方面进行管控，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把本项目污染土壤的可能性降到最低程度。

(6) 噪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局部隔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振等措施，加强设备运转维护，不会对周边声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7) 环境风险：通过加强物料贮存管理，制定相应废气处理设施操作规程，定期维修，做好日常维护，紧急时停产修复，落实事故废水收集措施并采用应急池贮存等相应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并在事故发生后，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将事故风险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7.3 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项目拟建于浙江建德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大洋组团，位于合规化工园区内，该项目是针对新化新华厂区的迁建提升，符合产业政策，符合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两江一湖”风景区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该项目采取相应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并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建

后能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环境风险可控，因此本环评认为，在切实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基础上，该项目在拟选场址实施在环境保护方面可行。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将征求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等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应包括公众关心的主要环境问题，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意见或建议等。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及意见反馈途径

公示形式：1、在建设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shchem.com）进行公示；2、在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范围内的敏感点信息公示栏进行公示。

在征求公众意见有效期限内，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拨打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管理部门发表对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并留下真实的姓名、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等。建设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及采纳情况。

公众意见征求期限：2022 年 11 月 17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

八、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经济开发区（高新区）大洋组团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571-64756055

(2) 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联创街 199 号星月环保产业园 3 号楼
联系人：林工 联系电话：0571-87992686

(3) 审批部门

单位名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0571-85085326

(4) 当地环保管理部门

单位名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
单位地址：杭州市建德市新安东路 581 号
联系电话：0571-64722651

九、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正式报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前进行全本公示，公示期间公众可登录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shchem.com）查询。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2 年 11 月 16 日



附件二：公众参与调查网络公示照片



股票代码
603867



首页 关于新化 产品与服务 新闻资讯 可持续发展 投资者关系 人力资源 联系我们

English 下属公司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作者：新化股份 发布时间：2022-11-16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 (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对“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对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浙江德清经济开发区（高新区东）大洋组团，依托现有用地及新增用地共计176.54亩，其中新增用地面积约50亩

项目性质：迁建、改扩建

总投资：159831.2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在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新建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包括1万吨/年特种胺、1万吨/年甲酸酯新材料、3000吨/年TMDD、2万吨/年异佛尔酮、1万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万吨/年叔丁胺、1万吨/年环戊酮等7个装置区，共计8条生产线；以及配套公辅、环保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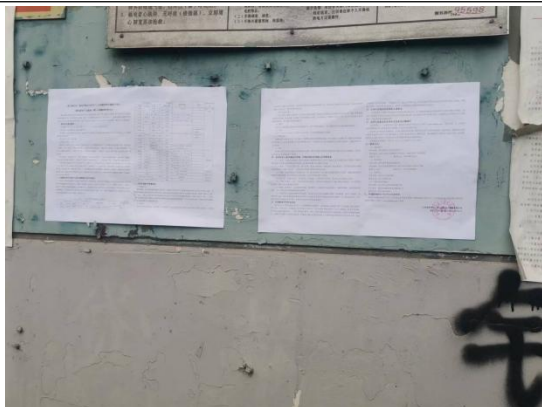
分二期建设，建设期各2年，其中一期建设1万吨/年特种胺、1万吨/年甲酸酯新材料、3000吨/年TMDD、2万吨/年异佛尔酮4套装置，二期建设1万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万吨/年叔丁胺、1万吨/年环戊酮3套装置。

产品品种包括2000吨/年正辛胺系列产品、2000吨/年异辛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仲辛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异丁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仲丁胺系列产品、1000吨/年2-乙氧基乙醇、1000吨/年N-乙基丁胺、1000吨/年N,N-二异丙基乙醇、10000吨/年N,N-二乙基甲酰胺或N-乙基甲酰胺、3000吨/年TMDD、20000吨/年异佛尔酮系列产品、10000吨/年乙撑胺系列产品、10000吨/年叔丁胺系列产品、10000吨/年环戊酮或环戊酮；约6600t/a副产品氢氧化钾溶液。

附件三：公众参与调查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保护目标张贴 1（行政村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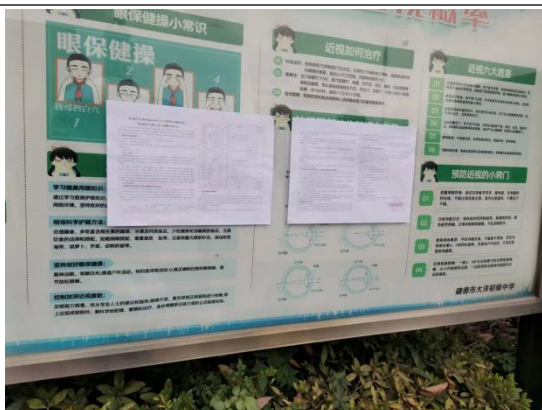
2022年11月16日



2022年12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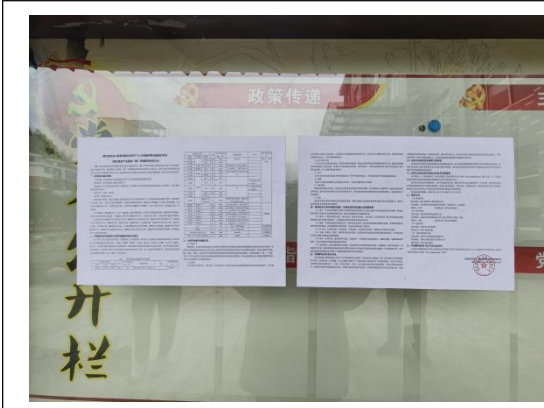
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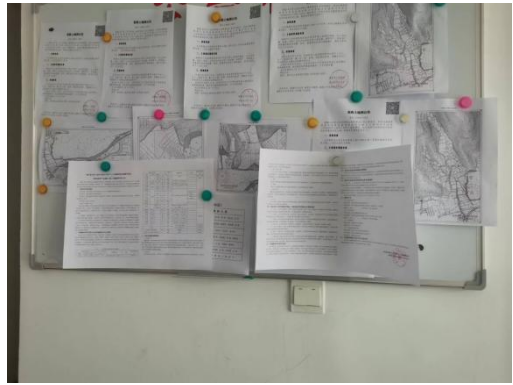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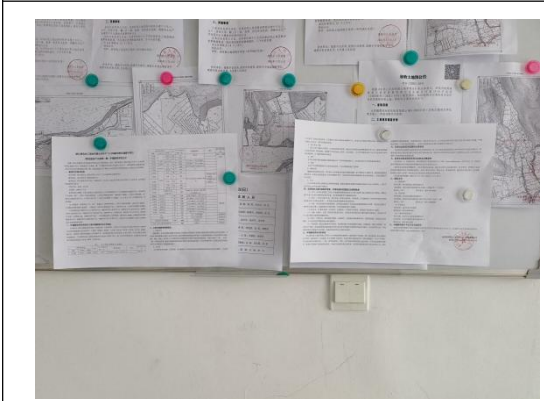
建德市大洋初级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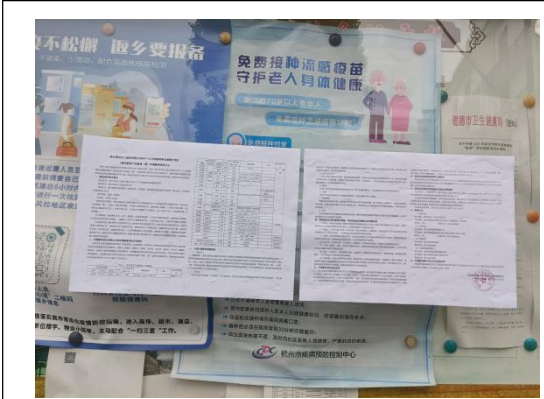
胡店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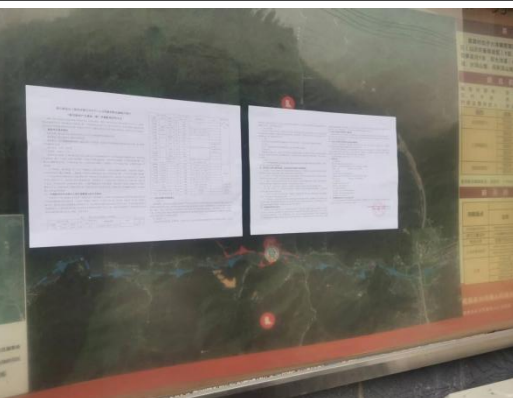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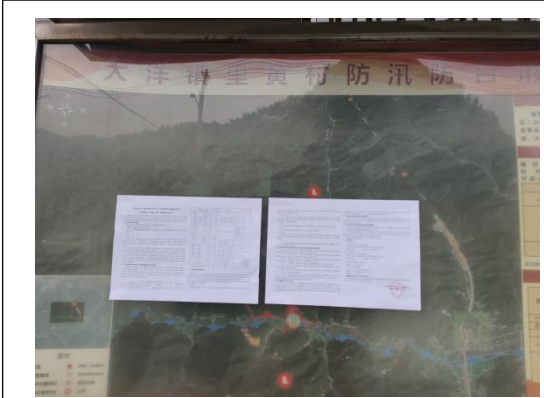
大洋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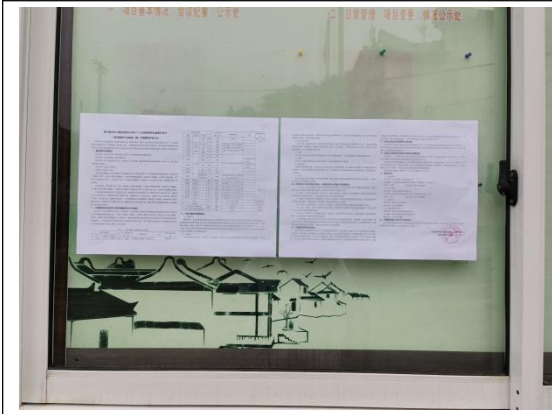
大洋镇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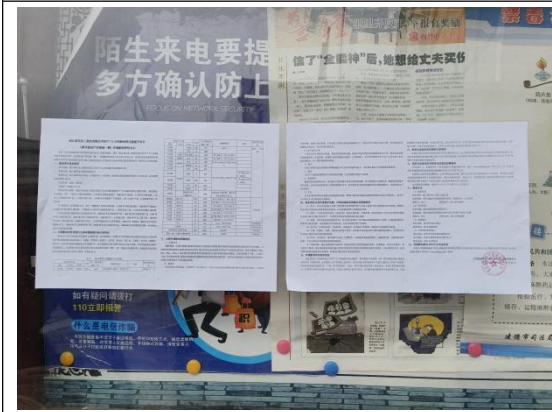
高垣村



里黄村



望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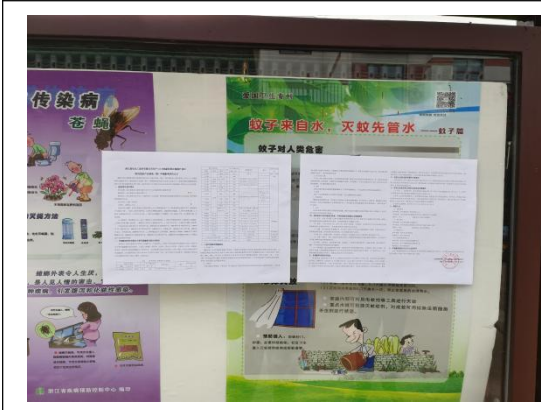
鲁塘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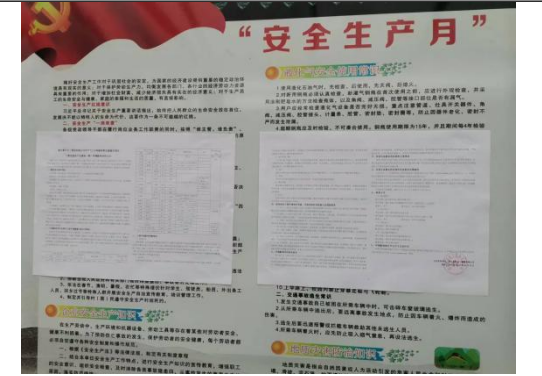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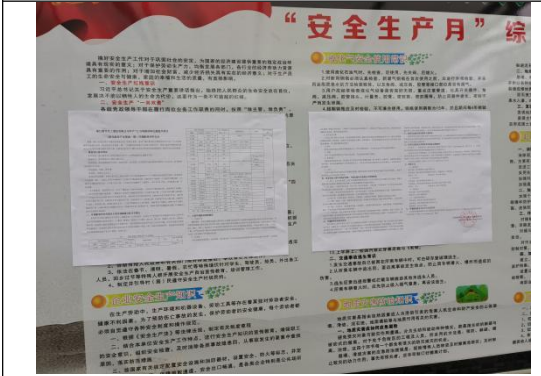
麻车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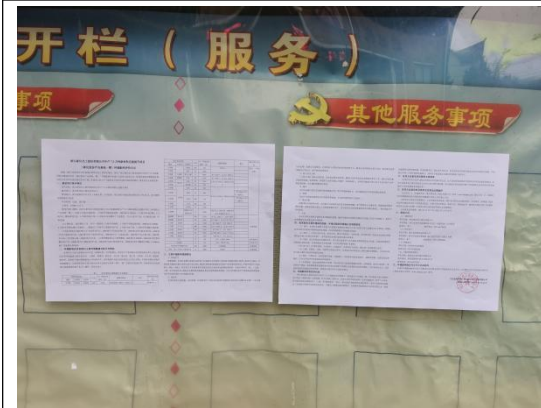
清源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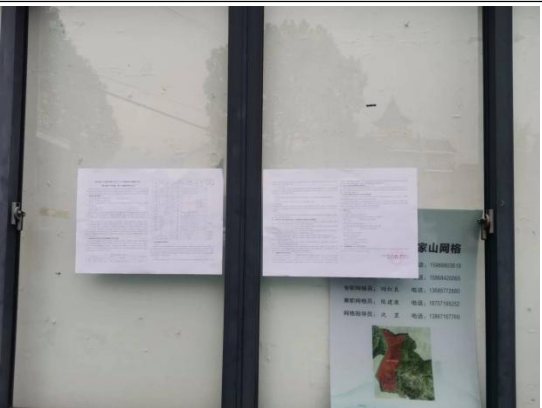
庆丰村



上源村



徐店村



滨江村



新成

保护目标张贴 2（自然村为主）

2023 年 1 月 28 日

2023 年 2 月 9 日



风秋坞



后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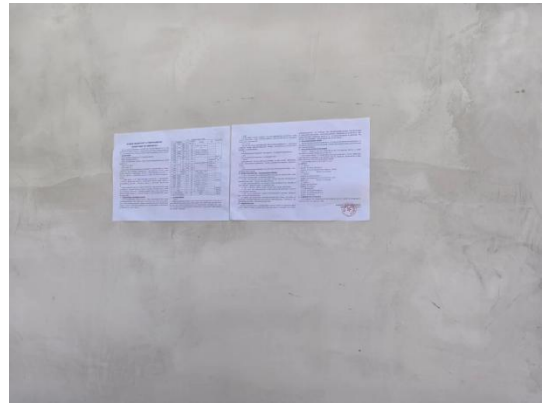
东岳庙



白坟



雷公山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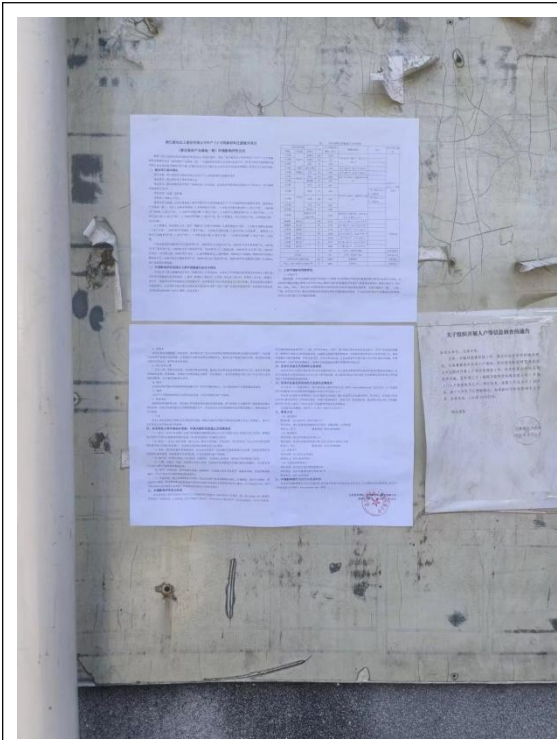
里村



里埂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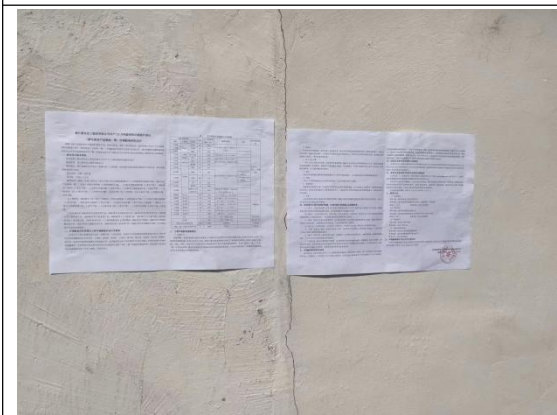
里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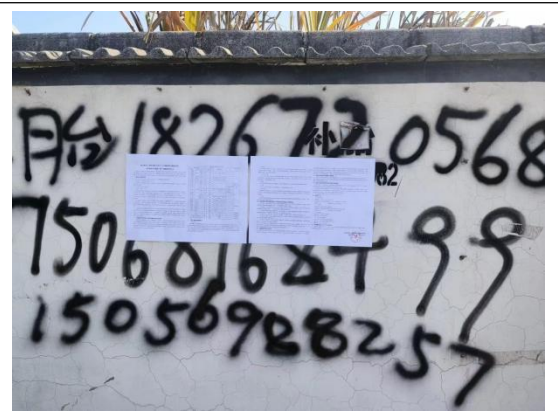
里梓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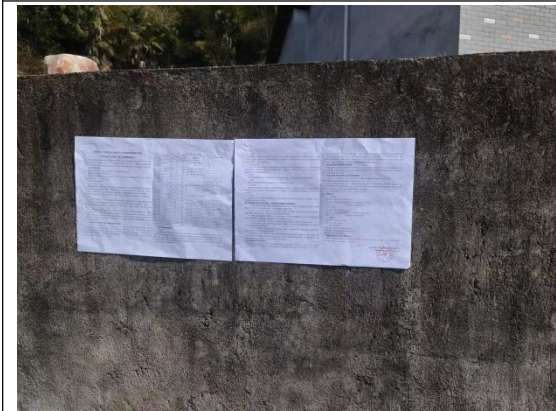
麻车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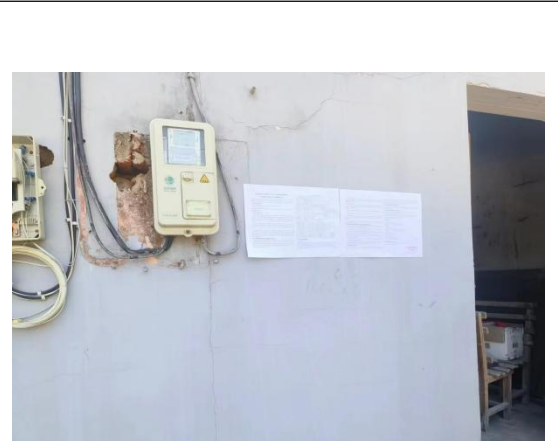
马田里



眉毛坞



塘坞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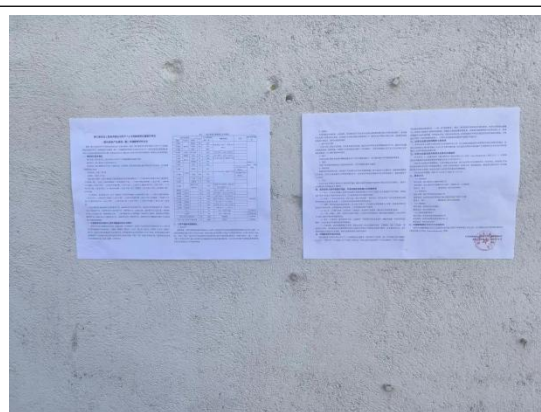
突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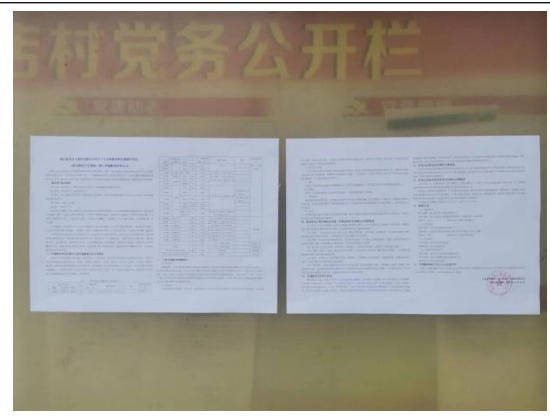
外梓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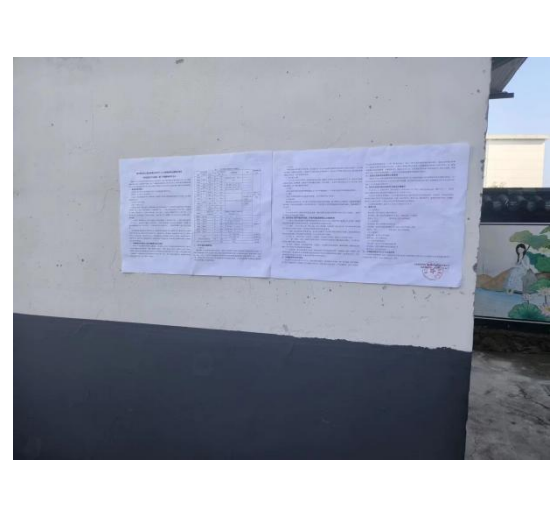
王村



下埂坞



胡店



建德市大洋中心小学

附件四：诚信承诺函

诚信承诺函

我单位在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已依法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 月 日

